

# 宁夏大学部门公文

对外合作交流处〔2024〕1号

## 关于申报首批“中国—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 项目学校的通知

各学部、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—东盟命运共同体倡议，服务共建“一带一路”重大倡议，按照2024年“中国—东盟人文交流年”工作部署，教育部组织开展“中国—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。现将教育部《关于申报首批“中国—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项目学校的通知》予以转发，请各学部、学院按要求组织申报，于2024年1月17日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对外合作交流处邮箱 [nxuodfa@nxu.edu.cn](mailto:nxuodfa@nxu.edu.cn)。

联系人：甄妮

联系电话：2061354（6354）

附件：

1. 关于申报首批“中国-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项目学校的通知

2. “中国—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项目学校推荐名单表
3. “中国—东盟千校携手计划”项目学校申报表

对外合作交流处

2024年1月10日

---

对外合作交流处

2024年1月10日印发

(共印1份)